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張喬雯

電話：07-7995678#3026

傳真：07-7406580

電子信箱：sanlady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0631621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級中等學校優質認證實施要點1份。

主旨：為105學年度第2學期高級中等學校優質認證作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5月1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40045776B號令修正發布之「高級中等學校優質認證實施要點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貴校倘符合前開實施要點第3點有關認證基準之規定者，得於106年3月31日(五)前檢具申請表等相關資料函報本局申請優質認證。
- 三、檢附「高級中等學校優質認證實施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(紙本)

裝

訂

線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060317



10670197800